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2019 年 7 月

目 录

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 收入决算表

(三) 支出决算表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 “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三、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2018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四、名词解释

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1.拟订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政策、规划，起草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部门规章并组织实施。

2.拟订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人力资源流动政策，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3.负责促进就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拟订就业援助制度，牵头拟订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

4.统筹推进建立覆盖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拟订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拟订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办法和全国统一的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关系转续办法。组织拟订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编制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参与拟订相关社会保障基金投资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并建立全国统一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

5.负责就业、失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6.统筹拟订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拟订职工工作时间、休息

休假和假期制度，拟订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7.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拟订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继续教育和博士后管理等政策，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和培养工作，拟订吸引留学人员来华（回国）工作或定居政策。组织拟订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制度。完善职业资格制度，健全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政策。

8.会同有关部门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拟订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

9.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国家表彰奖励制度，综合管理国家表彰奖励工作，承担全国评比达标表彰和省部级表彰等工作，根据授权承办以党中央、国务院名义开展的国家级表彰奖励活动。

10.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建立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拟订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

11.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民工工作的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相关政策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12.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领域国际交流与合作工作，拟订派往国际组织职员管理制度。

13.完成党中央、国务院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中央机构编制部门批准和财政拨款渠道，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编制 2018 年度决算的范围包括部本级（含离退休干部局）及 21 个部属事业单位，共 22 个预算单位。部属事业单位分别是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机关服务中心、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中国就业培训技术指导中心、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统计调查中心、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信息中心、中国高级公务员培训中心、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人事考试中心、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留学人员和专家服务中心、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际交流服务中心、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教育培训中心、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宣传中心、中国职工教育和职业培训协会、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九江培训中心、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文印室、中国人事报刊社、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能力建设中心、中国劳动和社会保障科学研究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职业技能鉴定中心、中国人事科学研究院、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决算单位较 2017 年度减少 5 个，为原中国劳动保障科学研究院及四家研究所整合为中国劳动和社会保障科学研究院。原国务院军转办转业军官培训中心按照机构改革部署划转其他部委。

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365,202.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205,232.84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0	21,427.20
三、事业收入	3	35,212.00	三、国防支出	31	
四、经营收入	4	10,602.99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3	977.61
六、其他收入	6	3,672.65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86,840.78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3,471.67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89,986.39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462.4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4,234.7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414,689.89	本年支出合计	52	412,633.6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1,410.05	结余分配	53	6,897.7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107,721.6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104,290.19
	27			55	
合计	28	523,821.62	合计	56	523,821.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14,689.89	365,202.25		35,212.00	10,602.99		3,672.6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4,612.51	194,588.90		23.61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194,462.51	194,438.90		23.61			
2011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148.06	15,148.06					
2011004	政府特殊津贴	49,861.96	49,861.96					
2011005	资助留学回国人员	4,631.00	4,631.00					
2011007	博士后日常经费	103,755.00	103,755.00					
2011009	公务员考核	775.85	775.85					
2011010	公务员履职能力提升	1,209.00	1,209.00					
2011011	公务员招考	4,119.00	4,119.00					
2011012	公务员综合管理	828.00	828.00					
2011099	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	14,134.64	14,111.03		23.61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50.00	150.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150.00	150.00					
202	外交支出	22,800.00	22,800.00					
20204	国际组织	22,800.00	22,800.00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22,100.00	22,100.00					
2020402	国际组织捐赠	700.00	700.00					
205	教育支出	846.83	846.83					
20508	进修及培训	846.83	846.83					
2050803	培训支出	846.83	846.8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85,695.61	79,504.80		5,318.68			872.13
20602	基础研究	69,099.00	69,099.00					
2060299	其他基础研究支出	69,099.00	69,099.00					
20603	应用研究	10,387.56	6,220.80		3,553.62			613.14
2060301	机构运行	8,342.56	4,175.80		3,553.62			613.14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2,045.00	2,045.00					
20606	社会科学	6,199.05	4,175.00		1,765.06			258.99
2060601	社会科学研究机构	6,199.05	4,175.00		1,765.06			258.99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0.00	1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0.00	1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922.55	427.50			5,495.05		
20704	新闻出版广播影视	5,922.55	427.50			5,495.05		
2070408	出版发行	5,922.55	427.50			5,495.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602.13	63,753.27		28,940.40	5,107.94		2,800.5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89,690.50	54,100.26		28,602.64	5,107.94		1,879.65
2080101	行政运行	20,514.72	18,376.83		1,148.74			989.15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30.50	5,030.50					
2080103	机关服务	3,939.52	430.62		3,098.50			410.40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2,750.00	2,750.00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446.50	446.50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7,373.25	7,373.25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3,282.77	3,282.77				
2080108	信息化建设	4,467.00	4,467.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3,552.80	3,552.80				
20801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1,602.46	1,602.46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285.00	285.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6,445.98	6,502.53		24,355.41	5,107.94	480.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911.63	8,653.01		337.75		920.87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852.41	5,931.54				920.8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12.89	1,719.18		93.71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620.88	620.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5.45	381.41		244.04		
20807	就业补助	1,000.00	1,000.00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1,000.00	1,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10.26	3,280.95		929.3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10.26	3,280.95		929.3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11.30	1,943.00		868.30		
2210202	提租补贴	278.33	275.55		2.78		
2210203	购房补贴	1,120.63	1,062.40		58.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3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12,633.64	69,596.53	334,103.35		8,933.7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5,232.84		205,232.84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205,191.87		205,191.87			
2011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958.84		14,958.84			
2011004	政府特殊津贴	55,999.32		55,999.32			
2011005	资助留学回国人员	4,651.33		4,651.33			
2011007	博士后日常经费	107,210.40		107,210.40			
2011009	公务员考核	833.99		833.99			
2011010	公务员履职能力提升	3.03		3.03			
2011011	公务员招考	6,360.76		6,360.76			
2011012	公务员综合管理	885.18		885.18			
2011099	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	14,289.02		14,289.02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40.97		40.97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40.97		40.97			
202	外交支出	21,427.20		21,427.20			
20203	对外援助	190.51		190.51			
2020306	对外援助	190.51		190.51			
20204	国际组织	21,236.69		21,236.69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20,545.04		20,545.04			
2020402	国际组织捐赠	691.66		691.66			
205	教育支出	977.61		977.61			
20508	进修及培训	977.61		977.61			
2050803	培训支出	977.61		977.61			
206	科学技术支出	86,840.78	11,993.56	74,847.21			
20602	基础研究	71,834.59		71,834.59			
2060299	其他基础研究支出	71,834.59		71,834.59			
20603	应用研究	10,303.06	8,014.37	2,288.69			
2060301	机构运行	8,014.37	8,014.37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2,288.69		2,288.69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38.73		138.73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138.73		138.73			
20606	社会科学	4,557.27	3,979.19	578.08			
2060601	社会科学研究机构	4,557.27	3,979.19	578.08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7.13		7.13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7.13		7.13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71.67		416.50		3,055.17	
20704	新闻出版广播影视	3,471.67		416.50		3,055.17	
2070408	出版发行	3,471.67		416.50		3,055.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986.39	53,368.26	30,739.54		5,878.6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82,762.04	47,034.71	29,848.73		5,878.60	
2080101	行政运行	17,468.34	16,846.42	621.92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83.62		3,083.62			
2080103	机关服务	4,211.21	4,211.21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3,150.19		3,150.19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328.84		328.84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6,875.77		6,875.77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2,417.78		2,417.78			
2080108	信息化建设	3,835.20		3,835.2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3,497.94		3,497.94			
20801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1,716.02		1,716.02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301.67		301.67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5,875.46	25,977.08	4,019.78		5,878.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333.55	6,333.55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878.98	3,878.9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68.28	1,668.28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541.74	541.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4.54	244.54				
20807	就业补助	890.80		890.80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890.80		890.8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62.46		462.46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462.46		462.46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462.46		462.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34.71	4,234.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34.71	4,234.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81.52	2,781.52				
2210202	提租补贴	270.33	270.33				
2210203	购房补贴	1,182.85	1,182.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65,202.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205,209.23	205,209.2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21,427.20	21,427.20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977.61	977.61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81,459.33	81,459.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416.50	416.5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54,709.48	54,709.48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462.46	462.4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3,196.81	3,196.8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1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365,202.25	本年支出合计	53	367,858.61	367,858.6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95,275.7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92,619.37	92,619.3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95,275.73		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合计	29	460,477.98	合计	58	460,477.98	460,477.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67,858.61	33,778.87	334,079.7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5,209.23		205,209.23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205,168.26		205,168.26
2011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958.84		14,958.84
2011004	政府特殊津贴	55,999.32		55,999.32
2011005	资助留学回国人员	4,651.33		4,651.33
2011007	博士后日常经费	107,210.40		107,210.40
2011009	公务员考核	833.99		833.99
2011010	公务员履职能力提升	3.03		3.03
2011011	公务员招考	6,360.76		6,360.76
2011012	公务员综合管理	885.18		885.18
2011099	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	14,265.41		14,265.41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40.97		40.97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40.97		40.97
202	外交支出	21,427.20		21,427.20
20203	对外援助	190.51		190.51
2020306	对外援助	190.51		190.51
20204	国际组织	21,236.69		21,236.69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20,545.04		20,545.04
2020402	国际组织捐赠	691.66		691.66
205	教育支出	977.61		977.61
20508	进修及培训	977.61		977.61
2050803	培训支出	977.61		977.61
206	科学技术支出	81,459.33	6,612.11	74,847.21
20602	基础研究	71,834.59		71,834.59
2060299	其他基础研究支出	71,834.59		71,834.59
20603	应用研究	6,626.45	4,337.76	2,288.69
2060301	机构运行	4,337.76	4,337.76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2,288.69		2,288.69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38.73		138.73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138.73		138.73
20606	社会科学	2,852.43	2,274.35	578.08
2060601	社会科学研究机构	2,852.43	2,274.35	578.08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7.13		7.13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7.13		7.13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16.50		416.50
20704	新闻出版广播影视	416.50		416.50
2070408	出版发行	416.50		416.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709.48	23,969.94	30,739.5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8,582.11	18,733.38	29,848.73
2080101	行政运行	16,218.15	15,596.23	621.92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83.62		3,083.62
2080103	机关服务	430.62	430.62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3,150.19		3,150.19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328.84		328.84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6,875.77		6,875.77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2,417.78		2,417.78
2080108	信息化建设	3,835.20		3,835.2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3,497.94		3,497.94
20801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1,716.02		1,716.02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301.67		301.67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726.31	2,706.53	4,019.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236.57	5,236.57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127.70	3,127.7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66.63	1,566.63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541.74	541.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50	0.50	
20807	就业补助	890.80		890.80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890.80		890.8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62.46		462.46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462.46		462.46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462.46		462.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96.81	3,196.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96.81	3,196.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04.79	1,804.79	
2210202	提租补贴	267.39	267.39	
2210203	购房补贴	1,124.63	1,124.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169.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39.9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444.43	30201	办公费	419.9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609.46	30202	印刷费	860.2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97.81	30203	咨询费	58.46	310	资本性支出	362.38
30106	伙食补助费	11.01	30204	手续费	2.8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816.12	30205	水费	46.3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15.0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7.11	30206	电费	438.8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7.0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2.59	30207	邮电费	583.8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154.89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35.0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08.2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23.80	30211	差旅费	596.5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04.7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0.45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38.96	30213	维修（护）费	568.65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3.41	30214	租赁费	51.1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07.03	30215	会议费	272.05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144.55	30216	培训费	222.6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739.27	30217	公务接待费	8.3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19.31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54.74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4.34	30225	专用燃料费	1.4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21.49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951.55	30227	委托业务费	918.37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07.1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2.63	30229	福利费	59.9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1.11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99.9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64.8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5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12.35			
人员经费合计		24,376.53	公用经费合计					9,402.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单位：万元

2018 年度预算数						2018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46.85	1,610.65	544.75	0.00	544.75	91.45	1,311.29	1,008.34	261.11	0.00	261.11	41.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上年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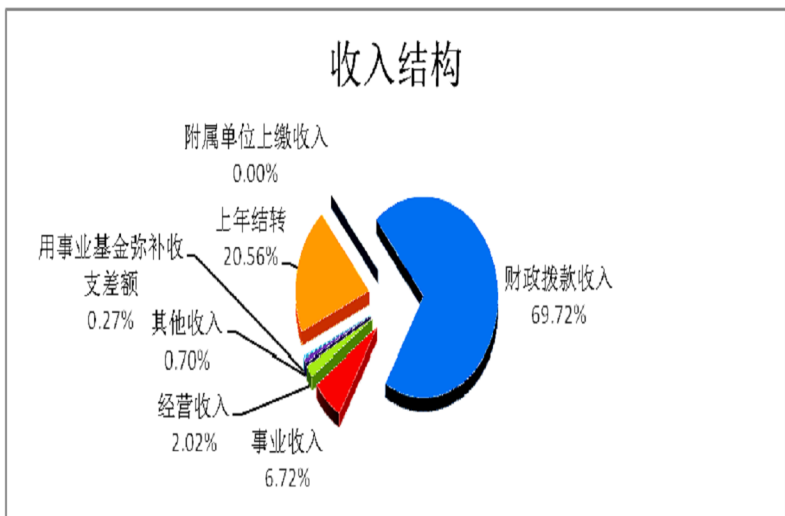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实际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三、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2018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 2018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1.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2018 年度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523,821.6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65,202.25 万元，占 69.7%；事业收入 35,212 万元，占 6.7%；经营收入 10,602.99 万元，占 2.0%；其他收入 3,672.65 万元，占 0.7%；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410.05 万元，占 0.3%；年初结转和结余 107,721.68 万元，占 20.6%。



(1) 财政拨款收入 365,202.25 万元，为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比 2017 年度决算数减少 14,582.92 万元，减少 3.8%。主要是政府特殊津贴统筹使用上年结转资金减少了当年预算申请；参加世界技能大赛及大会项目因世界技能大赛每两年举办一次，2018 年为非大赛年，减少了当年预算申请。

(2) 事业收入 35,212 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比 2017 年度决算数增加 1,447.58 万元，增加 4.3%。主要是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所属部分事业单位发挥各自职能优势，事业收入增加。

(3) 经营收入 10,602.99 万元，为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比 2017 年度决算数增加 213.32 万元，增加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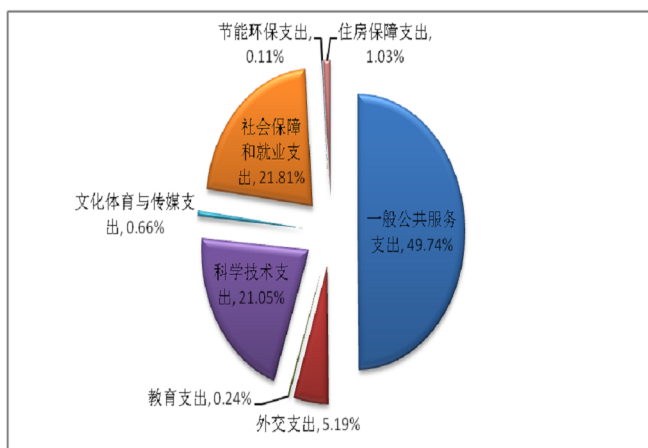
(4) 其他收入 3,672.65 万元，为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比 2017 年度决算数增加 125.83 万元，增加 3.6%。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410.05 万元，为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比 2017 年度决算数增加 570.26 万元，增加 67.9%。主要是个别单位当年收支出现缺口，动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

(6) 年初结转和结余 107,721.68 万元，为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及项目已完成产生的结余资金。包括上年度财政拨款结

转和结余，上年度部分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结转资金。

2.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2018年度公共预算支出合计523,821.62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05,232.84万元，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履行一般公共服务职能的支出。比2017年度决算数增加13,345.74万元，增加7.0%。主要是博士后日常经费资助人数增加，项目支出增加。

(2) 外交(类)支出 21,427.2 万元，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外交方面的支出。比 2017 年度决算数减少 402.98 万元，减少 1.9%。主要是汇率变化影响，国际组织会费支出减少。

(3) 教育(类)支出977.61万元，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系统干部教育方面的支出。比2017年度决算数增加57.23万元，增加6.2%。主要是公共服务能力提升和窗口单位作风

建设项目支出增加。

(4) 科学技术(类)支出86,840.78万元,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用于科学技术方面的支出。比2017年度决算数增加12,033.6万元,增加16.1%。主要是博士后基金等项目按规定使用部分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支出增加。

(5)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3,471.67万元,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在新闻出版等方面的支出。比2017年度决算数减少2,102.19万元,减少37.7%。主要是人事报刊社经营支出减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89,986.39万元,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比2017年度决算数减少8,330.43万元,减少8.5%。主要是根据中央国家机关养老保险改革进度,部分单位的离退休费改由社保统一发放。

(7) 节能环保支出(类)支出462.46万元,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在能源节约利用方面的支出。比2017年度决算数减少1,869.17万元。主要是一次性项目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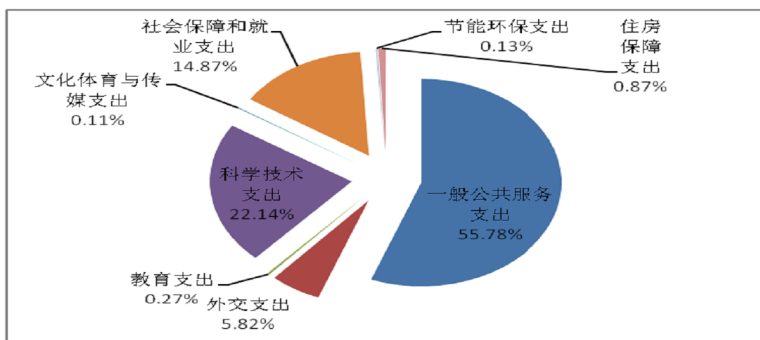
(8) 住房保障(类)支出4,234.71万元,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在住房方面的支出。比2017年度决算数增加637.5万元,增加17.7%。主要是购房补贴支出增加。

(9) 结余分配6,897.78万元,为部属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

(10) 年末结转和结余104,290.19万元，为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 2018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67,858.61万元，为年初预算的84.0%，其中，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05,209.23万元，占55.8%；外交（类）支出21,427.2万元，占5.8%；教育（类）支出977.61万元，占0.3%；科学技术（类）支出81,459.33万元，占22.1%；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416.5万元，占0.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4,709.48万元，占14.8%；节能环保（类）支出462.46万元，占0.1%；住房保障（类）支出3,196.81万元，占0.9%。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05,209.23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20,276.32万元，减少9.0%。

(1) 人力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

出 14,958.84 万元，主要用于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新疆和西藏少数民族专业技术人才特殊培养、专家服务基层工作、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高级研修项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专项统计调查、监测、分析及数据整理经费等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 1,647.39 万元，减少 9.9%。主要是部分项目受工作计划调整影响，当年预算未执行完毕，需结转下年支出。

（2）人力资源事务（款）政府特殊津贴（项）支出 55,999.32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特殊津贴发放与管理等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 14,269.64 万元，减少 20.3%。主要是自然减员，同时受审批时间延后影响，当年新评选人员的政府特殊津贴需结转下年发放。

（3）人力资源事务（款）资助留学回国人员（项）支出 4,651.33 万元，主要用于资助留学回国人员创业等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 49.67 万元，减少 1.1%。

（4）人力资源事务（款）博士后日常经费（项）支出 107,210.4 万元，主要用于国家计划内招收的博士后日常经费及相应管理工作经费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 2,094.6 万元，减少 1.9%。

（5）人力资源事务（款）公务员考核（项）支出 833.99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考核、奖励及评比、达标、表彰管理等方面的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 514.36 万元，减少 38.2%。按

照机构改革统一部署，公务员管理职能整体划出，相关支出减少。

(6) 人力资源事务(款) 公务员履职能力提升(项) 支出3.03万元，主要用于培训提升公务员履职能力的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1,241.97万元，减少99.8%。按照机构改革统一部署，公务员管理职能整体划出，相关支出减少。

(7) 人力资源事务(款) 公务员招考(项) 支出6,360.76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招考方面的支出。比年初预算增加1,944.76万元，增加44.0%。主要是按规定使用部分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

(8) 人力资源事务(款) 公务员综合管理(项) 支出885.18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综合管理方面的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334.35万元，减少27.4%。按照机构改革统一部署，公务员管理职能整体划出，相关支出减少。

(9) 人力资源事务(款) 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项) 支出14,265.41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504.37万元，减少3.4%。主要是工作进度有所调整，部分资金当年未使用。

(10) 纪检监察事务(款) 派驻派出机构(项) 支出40.97万元，主要用于纪检监察部门负担的派驻各部门和单位的纪检监察人员的专项业务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267.03万元，减少86.7%。主要是纪检监察机关审查调查工作存在不可预见性，年末结转资金下年继续使用。

2.外交(类)支出 21,427.2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1,592.8 万元,减少 6.9%。

(1) 对外援助(款) 对外援助(项) 支出 190.51 万元,反映对外国政府(地区)提供的各种援助和技术合作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 29.49 万元,减少 13.4%。

(2) 国际组织(款) 国际组织会费(项) 支出 20,545.04 万元,主要用于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以我国政府或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名义参加国际劳工组织、国际社会保障协会、世界公共就业服务协会、世界技能组织等国际组织,按国际组织章程或协定规定缴纳的会费。比年初预算减少 1,554.96 万元,减少 7.0%。主要是汇率变化影响,相关支出减少。

(3) 国际组织(款) 国际组织捐赠(项) 支出 691.66 万元,主要用于根据协议对有关国际组织的认捐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 8.34 万元,减少 1.2%。

3.教育(类) 进修及培训(款) 培训支出(项) 支出 977.61 万元,主要用于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系统干部教育培训所需的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 181.12 万元,减少 15.6%。主要是部分项目受工作计划调整影响,当年预算未执行完毕,需结转下年支出。

4.科学技术(类) 支出 81,459.33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11,207.28 万元,减少 12.1%。

(1) 基础研究(款) 其他基础研究支出(项) 支出

71,834.59万元，主要用于博士后科学基金对博士后科研工作的资助。比年初预算减少4,064.41万元，减少5.4%。主要是博士后基金项目在执行过程中工作进度有所调整，部分资金当年未使用。

(2) 应用研究(款)机构运行(项)支出4,337.76万元，主要是部属劳动保障科学研究机构人员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1,300.1万元，减少23.1%。主要是工作进度有所调整，部分资金当年未使用。

(3) 应用研究(款)社会公益研究(项)支出2,288.69万元，主要是部属劳动保障科学研究机构基本科研业务费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692.54万元，减少23.2%。主要是部分科研项目未结题，按规定可以结转下年支出。

(4) 科技条件与服务(款)科技条件专项(项)支出138.73万元，主要用于部属科学研究机构科研设备更新改造、改善科研基础设施条件等科技条件专项支出。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5) 社会科学(款)社会科学研究机构(项)支出2,852.43万元，主要用于部属人事科学研究机构的基本科研业务费及人员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5,138.29万元，减少64.3%。主要是部分课题研究项目启动较晚，课题结题或验收评审工作未能在当年完成，支出相应减少。

(6)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

支出7.13万元，主要用于部机关科技业务管理的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11.87万元，减少62.5%。主要是工作进度有所调整，部分资金当年未使用。

5.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款）出版发行（项）支出416.5万元，主要用于部属报刊社履行有关专项宣传职能所需的支出。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4,709.48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36,810.39万元，减少40.2%。

（1）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16,218.15万元，主要用于部机关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2,190.32万元，减少11.9%。按照机构改革统一部署，部分管理职能整体划出，人员编制减少，相关支出减少。

（2）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3,083.62万元，主要用于社保协定谈判磋商和办公场所运行维护等方面的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4,190.04万元，减少57.6%。一是年中按规定动用部门机动费调剂用于其他科目；二是基建项目受实施进度影响，资金需结转下年支出。

（3）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支出430.62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后勤服务单位的支出。比年初预算增加17.77万元，增加4.3%。

(4)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综合业务管理(项)支出3,150.19万元,主要用于开展综合统计和专项调查、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农民工服务等综合性管理事务的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2,466.76万元,减少43.9%。主要是年中经批准将该科目部分资金调剂用于其他科目。

(5)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保障监察(项)支出328.84万元,主要用于劳动保障监察维权和执法能力建设等方面的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497.66万元,减少60.2%。主要是年中经批准将该科目部分资金调剂用于其他科目。

(6)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就业管理事务(项)支出6,875.77万元,主要用于促进就业、高技能人才基础工作建设等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3,747.48万元,减少35.3%。主要是参加世界技能大赛及大会项目受工作计划调整影响,当年预算未执行完毕,需结转下年支出。

(7)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项)支出2,417.78万元,主要用于完善城乡统筹的社会保障体系、社会保险业务管理和基金监督等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2,027.99万元,减少45.6%。主要是部分项目受工作计划调整影响,当年预算未执行完毕,需结转下年支出。

(8)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

(项)支出 3,835.2 万元,主要用于社保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和运行维护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 12,805.71 万元,减少 77.0%。主要是信息化建设项目正在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执行进度支付资金。

(9)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支出3,497.94 万元,主要用于在京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经办等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332.31万元,减少 8.7%。主要是工作进度有所调整,部分资金当年未使用。

(10)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关系的维权(项)支出 1,716.02 万元,主要用于协调劳动关系三方机制建设等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 269.44 万元,减少 13.6%。主要是企业工资分配体制改革和制度建设项目受工作计划调整影响,当年预算未执行完毕,需结转下年支出。

(1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项)支出301.67 万元,主要用于仲裁机构实体化建设、办案经费、调解仲裁能力建设等专项业务的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178.33万元,减少37.2%。主要是工作进度有所调整,部分资金当年未使用。

(12)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6,726.31万元。主要用于部属事业单位开展专项业务的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 3,885.99万元,减少36.6%。按照机构改革统一部署,医疗和

生育保险管理职能整体划出，相关支出减少。

(13)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3,127.7万元，主要用于部机关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统一管理的离退休经费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2,978.91万元，减少48.8%。主要是根据中央国家机关养老保险改革进度，离退休费改由社保统一发放。

(14)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1,566.63万元，主要用于部属事业单位的离退休经费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405.12万元，减少20.6%。主要是根据中央国家机关养老保险改革进度，离退休费改由社保统一发放。

(1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支出541.74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为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和服所发生的工作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113.72万元，减少17.4%。主要是工作进度有所调整，部分资金当年未使用。

(16)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0.5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该科目年初未安排财政拨款预算，部分单位按规定新增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年中追加财政拨款预算。

(17) 就业补助(款)就业创业服务补贴(项)支出890.8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加强人力资源市场信息网方面的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 738.88 万元，减少 45.3%。主要是部分项目受工作计划调整影响，当年预算未执行完毕，需结转下年支出。

7.节能环保支出（类）能源节约利用（款）能源节约利用（项）支出 462.46 万元，主要用于部机关节约利用能源的支出。全部使用上年结转资金。

8.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3,196.81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113.37 万元，增加 3.7%。

（1）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1,804.79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部机关和所属单位按规定提取和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支出。比年初预算增加 5.82 万元，增加 0.3%。主要是按规定使用部分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

（2）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267.39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部机关和所属单位按规定发放的提租补贴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 30.95 万元，减少 10.4%。

（3）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1,124.63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部机关和所属单位按规定发放的购房补贴支出。比年初预算增加 138.5 万元，增加 14.0%。主要是按规定使用部分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

（三）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3,778.8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4,376.5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9,402.3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四）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是指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机关和部属财政补助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2018 年年初批复“三公”经费预算 2,246.8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1,610.6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行费 544.75 万元，公务接待费 91.45 万元。2018 年执行中划转“三公”经费预算 9.9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9 万元，公务接待费 0.96 万元。调整后 2018 年“三公”经费预算 2,236.89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1,610.6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35.75 万元，公务接待费 90.49 万元。

2018 年度，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全年支出决算 1,311.29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925.6 万元，差异率 41.4%。主要是部分外事计划因客观因素调整，以及坚持厉行节约，相应减少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1,008.34 万元，占 76.9%，比年初预算减少 602.31 万元，差异率 37.4%；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61.11 万元，占 19.9%，比年初预算减少 274.64 万元，差异率 51.3%；公务接待费支出 41.84 万元，占 3.1%，比年初预算减少 48.65 万元，差异率 53.8%。

2018 年度，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较 2017 年度减少 925.6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减少 906.82 万元，主要原因是世界技能大赛每两年举办一次，2018 年度为非大赛年，相应的出国费减少。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减少 27.38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按规定调出及上交，相关费用减少。公务接待经费增加 8.58 万元，主要原因是外事接待费增加，用于按照协议或互惠原则，接

待应邀来我国访问、交流和参加各项国际活动的外国代表团，在国内召开多、双边合作交流以及其他多、双边会议等外事接待发生的住宿费、日常伙食费、宴请费、交通费等支出。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1,008.34万元。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是为履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外交工作职能，促进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领域的国际合作与交流，相关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部机关及部属事业单位出国（境）团组和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90个、325人次。2018年度出国费预算执行全面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和坚持厉行节约的要求，按照“总量控制、突出重点、统筹平衡、提高效益”的原则，我部国际交流活动紧紧围绕国家整体外交大局和部中心工作，实行严格的计划管理，优先考虑重要国际会议和正在执行的国际合作项目，对内容相近、出访国家或地区较为集中的团组进行了整合。一是积极开展高层互访，部领导出访德国、英国、荷兰、南非等国；签署部门间合作协议1份；落实国家领导人高访成果，积极开展中法、中德实习交流计划，签署中德政府间《关于青年实习交流计划的联合意向声明》。二是积极参与国际组织和多边机制活动。参加了第107届国际劳工大会、G20劳工就业部长会及工作组会议、第四届金砖国家

劳工就业部长会议及工作组会议、第十届“东盟+3”劳工就业部长会议、世界技能组织大会、联合国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第86、87次会议、国际劳工组织第332、334次理事会等会议。三是与罗马尼亚、印度、葡萄牙、俄罗斯、加拿大魁北克省等国家和地区开展社会保险协定谈判。签署中日、中塞社保协定。通过社保协定谈判，维护我国公民在社保方面的合法权益。服务我外交大局，参加中欧投资协定谈判以及中挪、中毛自贸协定谈判工作，并做好WTO第七次对华贸易政策审议工作。四是积极开展国际技术合作和培训。针对人社领域重点和难点工作，组织开展境外培训9批130人次，学习借鉴国外先进经验和做法，扩大相关专业领域人员国际视野。五是落实双边合作机制，积极拓展双边援助务实合作。参加中瑞劳工对话，推动中巴、中印、中英在职业技能开发领域和中挪在劳动保障领域深化互信合作。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261.11万元。截至2018年底，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使用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77辆，当年未新购车辆。车辆运行支出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以及用于保障部机关和部属事业单位等机构履行基本职能和开展日常工作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3.公务接待费支出41.84万元。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2018年度，全年使用财政拨

款安排公务接待159批次、1,711人次，包含外事接待35批次、328人次。外宾接待支出主要用于按照协议或互惠原则，接待应邀来我国访问、交流和参加各项国际活动的来访团组，组织开展多、双边合作交流，参与中法、中英、中加、中德财金对话以及其他多、双边会议等外事接待发生的住宿费、伙食费、宴请费、交通费等支出。2018年度接待了意大利、丹麦、哈萨克斯坦、法国等国家和地区的来访团组以及部分国外业务交流团组，接待了国际劳工组织、世界技能组织等国际组织部级访华团组，接待了罗马尼亚、印度等国社保协定谈判团，举行了相关谈判和技术磋商会议等。此外，发生的其他接待费用支出主要是部属单位为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交流活动发生的支出，包括在接待地发生的工作餐费等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8年度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265.1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3,104.5万元，减少37.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相关支出。

（六）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8年度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290.4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169.0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943.4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177.99万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525.5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9.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650.9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0%。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18年12月31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共有车辆106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26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6辆、机要通信用车14辆、应急保障用车4辆、离退休干部用车5辆、其他用车5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部属单位用于机要通信和应急保障之外公务用途的车辆，如中型载客车等；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48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2台（套）。

（八）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组织对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7个，二级项目109个，共涉及资金397,566.2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我部2018年度项目支出预算不涉及政府性基金。

共组织对“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专项统计调查、监测、分析及数据整理经费”、“职业技能鉴定与服务”2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金额2,430.39万元，其中当年预算1,637.85万元，结转资金792.54万元。以上项目均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两个项目立项符合

相关管理规定，立项程序规范，绩效目标设置较为合理，管理制度较为健全，过程管理较为规范，项目绩效目标及指标完成较好，成效显著。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我部今年在中央部门决算中反映“其他项目_人力资源事务项目”、“加快实施人才强国战略建设高素质人才队伍”、“构建中国特色和谐劳动关系项目”及“人才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其他项目_人力资源事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1.7 分。全年预算数 12,445.55 万元，执行数为 9,614.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77.3%。项目持续推进“三支一扶”按计划开展，不断健全高校毕业生基层成长计划政策体系，举办“中国创翼”青年创业创新大赛，并建立了“中国创翼”优秀项目库、网上服务平台、专家评委库，营造了良好的鼓励青年创业创新的社会氛围。按照机构改革统一部署，个别子项工作内容划转，相关指标未完成预定目标，影响了资金执行率。

加快实施人才强国战略建设高素质人才队伍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2.4 分。全年预算数 207,991.55 万元，执行数为 187,502.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2%。完成 20 个国家级专家服务基地的遴选工作；开展了高层次专家下基层活动，促进了科技成果转化和实用技术在基层的推广；吸引了一批海外留学人员为国服务，产

生了一批重要科技成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受工作计划调整、职称制度改革等客观因素影响，个别绩效指标未按计划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根据客观因素变动及时调整绩效目标，确保工作有效落实。

构建中国特色和谐劳动关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4.6 分。全年预算数 3,117.39 万元，执行数为 2,346.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3%。开展了劳动保障监察信息监测、企业薪酬、最低工资标准影响等调查工作，完善了制造业人工成本监测工作方案，加强调解仲裁行风及调解仲裁机构队伍建设，为当事人提供更加优质、便捷、高效的服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按照机构改革统一部署，涉及机构职能调整的部分培训工作未开展，个别指标未能完成设定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完善项目实施方案，加强执行监控，确保项目按计划及时完成各项工作。

人才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5.4 分。全年预算数 75,972.17 万元，执行数为 71,834.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6%。项目为一批具有创新能力和发展潜力的优秀博士后研究人员提供了科研经费支持，激励博士后开展创新研究，对博士后人才队伍的稳定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促进了博士后科技成果转化。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受申报人数减少及年度工作计划调整等客观因素影响，个别工作未能完成年初设定目标。下一步改进措

施：优化项目实施计划，加强项目过程管理，确保工作顺利开展。

自评表如下：

其他项目_人力资源事务项目绩效自评表

(2018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项目_人力资源事务							
主管部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实施单位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212.86	12445.55	9614.43	10.0	77.3%	7.7
		其中: 财政拨款		10788.98	10733.98	8292.35	--	77.3%	--
		其他资金		1423.88	1711.57	1322.08	--	77.2%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1: 通过制定、实施人力资源服务业政策, 加强中国人力资源市场建设, 开展人力资源市场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周活动等, 健全人力资源服务业行业发展政策体系, 推进人力资源服务业集聚发展。</p> <p>目标2: 通过实施高校毕业生基层成长计划, “三支一扶”服务, 进行实地调研、调训等, 为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工作服务提供保障。</p> <p>目标3: 通过完善相关政策、制度, 编制急需紧缺人才目录、建立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基础信息数据库, 开展对口支援西藏、新疆、青海工作等, 引导人力资源合理流动配置。</p> <p>目标4: 通过开展统计调查和数据比对, 完善机关事业单位工资、津贴、补贴、福利、离退休政策、机制、组织实施方案。</p> <p>目标5: 通过开展公有经济企业人才年度统计等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专项调查及培训工作, 提高调查统计人员业务能力, 为相关领域政策制定提供基础数据支撑。</p> <p>目标6: 通过开展专业技术人员高级研修工作, 提升专业技术人员能力素质, 解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重点领域高层次、急需紧缺和骨干专业技术人才需求。</p> <p>目标7: 通过组织开展公共就业人才服务进校园示范性宣讲活动、大中城市联合招聘精准服务, 帮助毕业生了解目前就业与创业形势, 掌握相关政策, 知晓用人单位的需求, 及时做好求职职业准备。</p> <p>目标8: 通过举办中国“创翼”青年创业创新大赛, 在全社会营造政府鼓励创业、社会支持创业、青年勇于创业的良好氛围, 引导和鼓励广大青年进一步增强创业创新意识, 提升创业创新能力。</p>			<p>1. 通过制定、实施人力资源服务业政策, 开展中国人力资源市场建设、维护, 举办2018年全国人力资源市场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周活动, 全年提供就业岗位170余万个。同时, 建设四家国家级人力资源服务业产业园, 有效促进了行业集聚发展, 营造了良好发展环境。</p> <p>2. 高校毕业生基层成长计划政策体系不断健全, “三支一扶”计划持续推进, 全年选派2.8万名高校毕业生投入基层服务。赴重庆綦江区、贵州黔南州三都水族自治县开展中期评估实地调研, 汇总各地评估报告及优秀典型事迹。</p> <p>3. 启动了《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暂行规定》修订工作, 支持部分省市编制急需紧缺人才目录11份, 促进了地方经济社会发展; 研究建立流动人员人事档案信息管理系统数据结构; 贯彻落实对口支援西藏、新疆、青海工作, 在促进西藏、新疆、青海发展稳定工作中发挥更大的作用; 健全西藏干部进出藏机制, 研究援藏干部内调和离退休干部职工内返安置政策。</p> <p>4. 相关职能调整, 工作未完成。</p> <p>5. 在全国36个城市开展家庭服务业调查, 完成公有经济企业人才年度统计任务。举办2次培训班, 不断完善调查制度和调查方法, 提高调查统计人员业务能力, 为相关领域政策制定提供基础数据支撑。</p> <p>6. 推进分层分类的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体系建设, 在装备制造等12个重点领域和现代物流等9个现代服务领域, 开展大规模的知识更新继续教育, 培训高层次、急需紧缺和骨干专业技术人才。</p> <p>7. 组织开展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活动, 并与返乡就业创业、就业创业扶贫紧密联合起来; 组织2次大中城市招聘精准服务及培训班、讲座, 为高校毕业生提供更加专业、高效、便捷、精准的服务。</p> <p>8. 举办“中国创翼”青年创业创新大赛全国选拔赛、全国决赛, 建立“中国创翼”优秀项目库、网上服务平台、专家评委库, 有效地发挥了人社部门作为就业创业工作牵头部门的职能和作用, 营造了良好的鼓励青年创业创新的社会氛围。</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国“创翼”青年创业创新大赛	1次	1次	6.0	6.0	
			公共就业人才服务进校园宣讲活动/大中城市联合招聘精准服务	6次/2次	8次/2次	8.0	8.0	
			培训高层次、急需紧缺和骨干专业技术人才数量	2万人	2万余人	6.0	6.0	
			支持地方编制急需紧缺人才目录/开展流动人员人事档案调研报告及相关文件起草	6份//1份	11份/4份	10.0	10.0	
			统计调查培训次数	2次	2次	6.0	6.0	
			编撰人力资源服务业行业发展报告/人力资源市场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周	1本/1次	1本/1次	10.0	10.0	
			调查经费补助省份/工资调查和工资统发工作人员培训人数	31个/353人次	未完成	2.0	0.0	因机构职能调整，相关工作划转其他部门
			选拔招募“三支一扶”人员并为其提供相关服务	2500名	2500人	6.0	6.0	
			组织开展高校毕业生返乡就业、创业指导活动	4场	4场	6.0	6.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为人力资源市场发展提供制度、机制保障，通过政府扶持引导，持续推动人力资源合理流动配置	显著	显著。开展对口支援西藏、新疆、青海工作等，引导人力资源合理流动配置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人力资源市场配置能力，促进社会收入分配制度公平合理，提高高校毕业生到基层服务的保障能力及就业、创业能力，进一步维护社会稳定	显著		显著。全年提供就业岗位170余万个、建设四家国家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不断健全高校毕业生基层成长计划政策体系不断	10.0	9.0	仍有进步空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对档案信息系统数据结构的满意率	≥80%	95%	3.0	3.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的流动人员满意度/机关事业单位工资统发工作人员对培训满意度	≥98%/≥80%	98%/未开展	4.0	2.0	因机构职能调整，相关工作划转其他部门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高校毕业生对各项服务活动的满意度/系统使用单位对系统开发、运行的满意度	≥90%	90%	3.0	3.0		
总分					100.0	91.7		

加快实施人才强国战略建设高素质人才队伍项目绩效自评表

(2018年度)

项目名称		加快实施人才强国战略建设高素质人才队伍					
主管部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实施单位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3163.11	207991.55	187502.69	10.0	90.1%	9.0
	其中:财政拨款	176300.11	176473.07	156297.03	--	88.6%	--
	其他资金	26863.00	31518.48	31205.65	--	99.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1: 通过对享受政府特殊人才发放津贴, 对高层次人才产生激励, 发挥特聘专家骨干作用, 推动我国人才队伍建设。</p> <p>目标2: 通过遴选国家级专家服务基地, 开展万名专家服务基层活动, 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和实用技术在基层的推广, 为基层解决技术难题、普及科学知识、培养人才。</p> <p>目标3: 通过吸引海外人才为国服务、吸引人才参与技术合作对接项目、资助高层次人才回国并支持其创办企业, 推动产生一批重要科技成果, 为我国转型发展提供广泛的人才和智力支撑。</p> <p>目标4: 通过设立国家级继续教育基地, 培训高层次、急需紧缺和骨干专业技术人才, 大力提升专业技术人员能力素质, 继续解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重点领域高层次、急需紧缺和骨干专业技术人才需求。</p> <p>目标5: 通过为西藏、新疆培养少数民族专业技术人才, 在西藏、新疆开展少数民族科技骨干专家服务团活动, 为西藏、新疆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的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持。</p> <p>目标6: 通过对留学回国人员创新创业进行支持, 推动产生一批创新成果、优秀留学人员初创企业和留学人员创业园, 有效发挥示范带动作用, 营造促进留学人员回国创新创业的良好环境。</p> <p>目标7: 通过做好考试命题阅卷、试卷印制和运送、证书印制、考试信息化建设等考试服务保障工作, 保障各项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的顺利安全实施, 为专业技术人员选拔奠定基础。</p> <p>目标8: 通过开展高层次专家下基层活动、创业导师走进园创园活动、加强各窗口之间信息交流和服务人员的培训、做好留学人员回国工作创业相关研究, 鼓励和吸引海外留学人员特别是高层次海外人才回国工作、创业和以多种形式为国服务提供保障。</p> <p>目标9: 通过开展国家资助博士后研究人员计划、国际交流计划引进项目、国际交流计划派出项目、中德博士后交流项目和博士后创新人才重点支持项目, 为青年科技人才的迅速成长提供保障, 鼓励和引导地方、部门和设站单位加大对博士后工作投入力度。</p> <p>目标10: 通过完成博士后专项交流经费拨付, 组织开展相关评审、工作座谈会等, 提高博士后国际化水平, 为青年科技人才的迅速成长提供保障。</p>			<p>1. 完成国务院特殊津贴的发放工作; 完成新入选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5000人的评选工作, 并上报国务院, 发挥了特聘专家骨干作用, 推动我国人才队伍建设。</p> <p>2. 全年遴选20个国家级专家服务基地, 开展60个万名专家服务基层活动, 促进了科技成果转化和实用技术在基层的推广, 帮助基层建立集聚创新资源的长效机制和平台, 为基层加快实现创新驱动发展提供人才和智力支撑, 健全专家服务基层长效机制。</p> <p>3. 2018年度资助了122名留学回国人才, 支持了92家留学回国人员创办的企业, 吸引1.8万个人才技术合作项目参与对接。支持了一大批留学回国人员, 推动产生了一批重要科技成果, 为我国转型发展提供了广泛的人才和智力支撑。</p> <p>4. 全年新设20个国家级继续教育基地, 培训高层次、急需紧缺和骨干专业技术人才110.8万人次, 为建设创新型国家, 推动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人才支撑。</p> <p>5. 全年为新疆、西藏培养520名少数民族专业技术人才, 开展4批专家赴西藏、新疆服务团活动, 为促进新疆、西藏跨越式发展、长治久安和民族团结提供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持。</p> <p>6. 对留学回国人员创新创业进行支持, 支持了92家留学回国人员创办的企业, 有效发挥了示范带动作用, 营造了促进留学人员回国创新创业的良好环境。</p> <p>7. 做好各类职业考试的考试命题、阅卷、试卷印刷运送和证书印制、考试信息化建设等工作, 保障了各项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的顺利安全实施, 无考试安全和保密事故, 提高了考试组织效率, 提升了考试管理水平, 实现了公平公正。</p> <p>8. 开展11批次高层次专家下基层活动, 开展报国行系列活动, 使更多海外学子直接走到基层、走进园区, 畅通引才渠道, 为地方招才引智创造新的人才资源。</p> <p>9. 完成2018-2019年度国家资助博士后研究人员计划、2019年度国际交流计划引进项目、国际交流计划派出项目、中德博士后交流项目、博士后创新人才重点支持项目、澳门学者计划等经费拨付工作, 为青年科技人才的迅速成长提供保障, 鼓励和引导地方、部门和设站单位加大对博士后工作投入力度。</p> <p>10. 全年完成了“浦江学者”计划项目选拔60人、组织开展了40场博士后学术论坛、资助120人开展博士后国际交流计划(学术交流项目)、刊发6期《中国博士后》杂志、完成选拔出版博士后社科文库, 提高了博士后国际化水平。</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层次专家下基层活动次数/创业导师走进留创园活动次数/能力建设培训班/课题研究	6次/6次/2次/2个	11次/11次/2次/0个	8.0	6.0	工作计划调整,本年度未开展课题研究
			为西藏培养少数民族科技骨干数量/为西藏培养少数民族专业技术人才专家服务团活动数量/为新疆培养少数民族科技骨干数量/为新疆培养少数民族科技骨干专家服务团活动数量	120名/1期/400名/3期	120名/1期/400名/3期	8.0	8.0	
			吸引海外人才为国服务/吸引人才参与技术合作对接项目/资助高层次留学回国人才数量/资助留学人员创办企业数量	≥10000人次/≥5000个/≥20人/≥60家	10000人次/18000个/122人/92家	5.0	4.0	年初指标值设置偏低
			国家级专家服务基地建设数/专家服务基层活动项目	20个/60个	20个/60个	6.0	6.0	
			国家资助博士后人员名额/国际交流计划派出项目名额/国际交流计划引进项目名额/博士后创新人才重点支持项名额/中德博士后交流项目名额	9000人/120人/307人/400人/50人	9000人/119人/299人/400人/50人	6.0	5.9	一是1人因个人原因放弃国际交流派出资助,国际交流计划派出人员未达预期 二是部分申报国际交流引进资质的人员不满足评审要求,专家评审确定名额未达预期
			培训高层次、急需紧缺和骨干专业技术人才/设立国家级继续教育基地	100万人/20个	110.8万人/20个	6.0	6.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月发放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人数/发放院士津贴人数/新入选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人数	80691人/1665人/5000人	78469人/1665人/5000人	6.0	5.5	年度内,2222名去世人员不再继续享受发放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发放人数未达预期
			试卷印制运送数量/证书运送数量/考试信息系统建设及运维数量	1310万份/523万份/9个	1224万份/289.94万本/9个	6.0	5.0	1.个别考试报名人数下降 2.根据《关于深化职称制度改革的意见》,职称外语及计算机考试不作统一要求,年度内相关考试报名人数大幅下降,证书印制、运送数量同步下降
			香江学者计划资助人数/《博士后证书》印制/博士后学术交流活动	60人/5000本/40场次	60人/约5000本/40场	9.0	9.0	
			社会效益指标	为我国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的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持	作用显著	显著。支持了一大批留学回国人员,推动产生了一批重要科技成果,为我国转型发展提供了广泛的人才和智力支撑	10.0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专业技术人员能力素质,创新人才培养培训机制,构建分层分类的继续教育体系,推进专业技术人员队伍建设	作用显著	显著。培训了一大批高层次、急需紧缺和骨干专业技术人员人才,为建设创新型国家,推动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10.0	9.0	仍有进步空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对象的满意度	≥90%	≥90%	10.0	10.0		
总分						100.0	92.4	

构建中国特色和谐劳动关系项目绩效自评表

(2018年度)

项目名称		构建中国特色和谐劳动关系						
主管部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实施单位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291.96	3117.39	2346.53	10.0	75.3%	7.5	
	其中:财政拨款	2333.96	2333.96	1581.16	--	67.7%	--	
	其他资金	958.00	783.43	765.36	--	97.7%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1: 总结上年经验, 开展企业薪酬调查年度工作, 完善企业薪酬调查信息发布制度;</p> <p>目标2: 总结制造业人工成本监测年度工作情况, 完善制造业人工成本监测工作方案;</p> <p>目标3: 通过开展课题研究, 初步提出定期对各地实施最低工资制度情况进行监测、评估的制度框架;</p> <p>目标4: 规范国有企业工资内外收入分配秩序, 确保国家有关工资收入分配宏观调控政策的贯彻落实。落实改革国有企业工资决定机制的意见, 开展职业经理人薪酬改革试点;</p> <p>目标5: 持续推进建立劳动保障监察案件省级联动处理机制, 提高政务服务便利化水平, 提升基层监察执法效能。</p> <p>目标6: 推进监察“两网化”管理工作, 开展劳动保障监察信息监测, 逐步提升监察执法服务信息化水平;</p> <p>目标7: 提高调解仲裁工作人员能力, 加强调解仲裁队伍管理, 及时发现和积极解决劳动关系领域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 劳动关系矛盾纠纷得到有效及时化解, 实现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进一步完善, 专业性劳动争议调解工作能力进一步提升, 有力维护劳动关系和谐稳定。</p>			<p>1. 开展企业薪酬调查培训班, 开展年度调查工作, 调查企业约7万户, 并完成相关数据分析, 完善2019年调查方案。</p> <p>2. 完成2017年4季度-2018年3季度共4个季度制造业人工成本监测工作, 完成相关数据分析, 完善制造业人工成本监测工作方案。</p> <p>3. 开展企业、劳动者最低工资标准影响问卷调查, 完成2018年最低工资标准评估报告。</p> <p>4. 对16家中央企业2015-2017年度工资内外收入分配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 印发《国务院关于改革国有企业工资决定机制的意见》, 举办国有企业工资分配制度改革培训班, 指导督促各地、中央有关部门和中央企业贯彻落实改革任务。研究起草了中央企业职业经理人薪酬制度改革试点工作的意见, 拟选择部分中央企业开展试点工作。</p> <p>5. 针对突出违法问题开展专项执法检查活动, 提升了基层监察执法效能。</p> <p>6. 开展劳动保障监察信息监测, 推进监察“两网化”管理工作, 逐步提升监察执法服务信息化水平。</p> <p>7. 加强调解仲裁行风建设, 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加强调解仲裁系统行风建设工作方案》, 明确了9项工作任务; 及时召开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行风建设座谈会, 为当事人提供更加优质、便捷、高效的服务; 持续加强调解仲裁机构队伍建设。全年举办6期培训班, 培训学员1200余人, 将思想政治教育和行风建设纳入培训内容, 不断提高调解仲裁队伍的政治素质和业务水平。</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宣传资料印制	36万张(4次, 每次9万张)	36万张(4次, 每次9万张)	5.5	5.5	
			劳动保障监察案件上线率/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宣传覆盖县(区)级行政区划覆盖率/省级行政区划自由裁量权规定制定率	≥75%/≥85%/40%	75%/85%/40%	6.0	6.0	
			召开会议次数/调研数量/报告数量/工作委托数量	≥16次/6次/2份/3个	21次/16次/4份/5个	8.0	8.0	
			完成2018企业薪酬调查工作	约7万户	约7万户	5.0	5.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完成2018年人工成本监测数据采集	约3300户	3300户	5.0	5.0		
		数量指标 组织各类培训班次数/人数	4次/500人左右	3次/391人	4.0	1.1	因机构职能调整,部分培训工作开展	
		质量指标 举报投诉案件按期结案率	95%	99.70%	5.0	5.0		
			培训合格率/课题研究通过验收率	≥85%/100%	85%/100%	5.5	5.5	
			调解成功率/仲裁结案率	60%/≥90%	68.7%/95.1%	6.0	6.0	
			可持续发展指标 不断提高监察执法能力和业务素质	显著	显著。针对突出违法问题开展专项执法检查活动,提升了基层监察执法效能	7.5	7.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不断完善和谐劳动关系体制、机制,有力维护劳动关系和谐稳定	显著	显著,全国劳动关系总体保持稳定	7.5	7.5	
			为企业与职工协商工资提供信息引导	较显著	较显著。开展企业薪酬调查工作,并完成相关数据分析,为企业与职工协商工资提供了信息引导	7.5	7.5	
			为国家宏观决策提供基础数据支撑	较显著	较显著。开展企业薪酬调查与制造业人工成本监测,为国家相关决策提供数据支撑	7.5	7.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委政府满意度/劳动关系当事人满意度/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工作人员满意度	满意	满意	5.0	5.0	
受训人员对培训课程、效果、服务管理满意度			≥80%	85%	5.0	5.0		
总分					100.0	94.6		

人才专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18年度)

项目名称		人才专项						
主管部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5899.00	75972.17	71834.59	10.0	94.6%	9.5	
	其中: 财政拨款	69099.00	69099.00	64961.41	--	94.0%	--	
	其他资金	6800.00	6873.17	6873.17	--	1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资助具有创新能力和发展潜力的优秀博士后研究人员, 促进现代化建设需要的各类复合型、战略型和创新型人才的发展。 目标2: 开展博士后基金管理工作, 提高博士后人才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成效。			1. 2018年共开展面上资助两批次, 特别资助一批次, 提交申请的博士后研究人员27573人, 获资助博士后研究人员9273人, 其中, 面上资助7674人, 特别资助1169人, 资助出版优秀学术专著30本, 经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办公室联合开展“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资助400人, 为一批具有创新能力和发展潜力的优秀博士后研究人员提供了科研经费支持。 2. 2018年持续改进基金资助工作。进一步优化评审系统, 保证评审工作顺利进行; 以电子证书取代传统的纸质版证书, 信息化建设不断推进; 细化了部分评审学科分组方法, 对部分学科研究方向划分评审学术组, 不断提高评审工作的公平公正。完成两批评审面上资助专家人数6851人。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两批评审面上资助专家人数	7000人	6851人	9.0	8.8	年度内申报资助人数减少, 导致最终获批的资助专家人数减少
			优秀学术专著出版一批资助/一批评审学术专著出版资助专家人数	60人/约40人	30/23人	8.0	4.3	1. 因学术专著出版的选題论证尚未完成, 年度内优秀学术专著出版资助人数尚未达到预定人数。 2. 年度内申报学术专著出版资助的学科减少, 所以聘请的专家减少
			博士后两批面上资助/博士后多批特别资助/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一批资助	约7572人/约1357人/400人	7674人/1169/400人	8.0	7.8	工作计划调整, 特别资助(站前)延期开展, 资助人数未达预期
		时效 指标	完成特别资助拨付时间	11月底前	6月	8.0	8.0	
			面上资助专家通信评审费拨付时间/特别资助专家通信评审费/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出版资助评审费发放	11月底前/11月底前/11月底前	6月/6月/6月	9.0	9.0	
			面上资助拨付时间	7月、11月底分两次拨付	6月、11月分两次拨付	8.0	8.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吸引和支持有潜力的青年人才, 有利于博士后人才队伍发展	显著	显著。对博士后人才队伍的稳定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10.0	10.0	
			促进博士后科研成果产出	显著	显著。促进了博士后科技成果转化	10.0	10.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激励博士后开展创新研究	显著	显著。为一批具有创新能力和发展潜力的优秀博士后研究人员提供了科研经费支持, 激励博士后开展创新研究	10.0	10.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博士后、管理人员、科技服务对象的满意情况	≥95%	96%	10.0	10.0		
总分						100.0	95.4	

3.以中央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以我部为主体开展的“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专项统计调查、监测、分析及数据整理经费”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86.58**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该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向社会公开。

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四、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为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

(六)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力资源事务（款）**：

指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履行一般公共服务职能的支出。

1.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政府特殊津贴(项):指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与政府特殊津贴相关的支出。

3.资助留学回国人员(项):指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择优资助留学人员回国创业的支出。

4.博士后日常经费(项):指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家计划内招收的博士后日常经费及相应管理工作经费支出。

5.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项):指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用于人力资源事务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九)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纪检监察事务(款) 派驻派出机构(项):指由纪检监察部门负担的派驻各部门和单位的纪检监察人员的专项业务支出。

(十) 外交支出(类):主要用于外交事务支出。

1.外交支出(类) 对外援助(款) 对外援助(项):反映对外国政府(地区)提供的各种援助和技术合作支出。

2.外交支出(类) 国际组织(款):主要用于向国际组织缴纳的会费和捐款等支出。

国际组织会费(项):指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以我国政府或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名义参加国际组织,按国际组织章

程或协定规定缴纳的会费。

国际组织捐赠（项）：指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以我国政府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名义向国际组织捐款等支出。

（十一）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指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用于培训方面的支出。

（十二）科学技术支出（类）：主要用于部属科研机构人员和日常公用经费，以及博士后研究人员科研工作的资助等。

1.科学技术支出（类）基础研究（款）：主要用于博士后科学基金等方面的支出。

其他基础研究支出（项）：主要用于博士后科学基金等方面的支出。

2.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主要用于社会公益研究等方面支出。

机构运行（项）：主要用于应用研究机构的基本支出。

社会公益研究（项）：主要用于社会公益研究等方面的支出。

3.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主要用于科技条件专项等方面支出。

科技条件专项（项）：主要用于完善科技条件的支出。

4.科学技术支出（类）社会科学（款）：主要用于社会科学研究机构等方面支出。

社会科学研究机构（项）：主要用于部属人事科学研究机构的基本支出和基本科研业务费等支出。

5.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主要用于科技业务管理费等方面支出。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主要用于部机关科技业务管理费等方面支出。

（十三）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款）出版发行（项）：反映人事出版报刊社出版发行等方面的支出（主要是通过自身经营收入安排的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主要用于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部机关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主要用于维修改造和办公楼运行维护等支出。

3.机关服务（项）：主要用于后勤单位的支出。

4.综合业务管理（项）：主要用于综合性管理事务支出。

5.劳动保障监察（项）：主要用于劳动保障监察事务支出。

6.就业管理事务（项）：主要用于就业和职业技能鉴定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7.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项）：主要用于社会保险业务

管理和基金监督方面的支出。

8.信息化建设（项）：主要用于信息化建设、运行维护和数据分析等方面的支出。

9.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主要用于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的支出。

10.劳动关系的维权（项）：主要用于劳动关系的维权事务等方面的支出。

11.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项）：主要用于仲裁机构实体化建设、办案经费、调解仲裁能力建设等支出。

12.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所属事业单位的项目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指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主要用于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以及为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服务工作的离退休干部局的支出。

1.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离退休干部局统一管理的部机关离退休经费。

2.事业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部属事业单位离退休经费。

3.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主要用于离退休干部局的支出。

4.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

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扶持公共就业服务（项）：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用于就业方面的补助。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主要用于机关及部属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1.住房公积金（项）：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2.提租补贴（项）：是经国务院批准，于2000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90元。

3.购房补贴（项）：是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十八）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九）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相关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二）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

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二十三）“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四）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专项统计调查、监测、分析及数据整理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财政项目资金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等相关文件规定，对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专项统计调查、监测、分析及数据整理经费项目2018年的实施情况开展了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

2014年，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统计调查中心（以下简称“统调中心”）结合自身职责，经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以下简称“人社部”）报财政部申请实施“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专项统计调查经费项目”。随着项目的实施，项目涵盖的工作内容从最初的统计调查拓宽到统计调查、监测、分析、数据整理等诸多方面。

为了适应新形势的发展需求，进一步丰富和完善我国人社数据体系，促进我国人社事业持续健康发展，2018年，统

调中心结合自身职能经其主管部门人社部向财政部继续申请实施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专项统计调查、监测、分析及数据整理经费项目（以下简称“统计调查项目”），以保障相关统计调查、监测、分析等工作的持续开展。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绩效总体目标。**通过开展人社领域相关调查、统计、监测、数据整理与分析等工作，进一步丰富和完善我国人社数据体系，为我国人社事业发展提供一定的数据支撑。

2. **项目 2018 年度绩效目标。**通过开展全国 36 个城市家庭服务业调查、公有经济企业人才年度统计、人社统计历史数据档案信息化、地方统计监测平台建设情况调研等工作，不断丰富和完善我国人社数据体系。

（三）项目主要内容和预算支出情况

项目 2018 年工作内容主要包括家庭服务业调查，公有经济企事业人才统计，人社报表制度数据整理，国际统计监测分析，数据分析、年鉴编辑，统计监测平台建设调研以及快速调查等内容。2018 年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700.31 万元，其中当年财政资金 497.85 万元，上年实际结转资金 202.46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实际支出 558.24 万元，结转 142.07 万元。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评价范围和目的。进一步加强项目支出管理，强

化支出责任，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为以后年度资金分配提供有效支撑，评价工作组对统计调查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

（二）评价指标体系。主要包括投入、过程、产出和效果四个方面，满分为 100 分。一是投入（20 分）。主要评价项目立项程序、绩效目标和指标设定、资金落实等情况。二是过程（25 分）。主要评价业务管理制度建设及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建设及资金使用等情况。三是产出（30 分）。主要是评价项目的实际完成率、完成及时程度、质量水平及成本节约情况。四是效果（25 分）。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推动家庭行业发展、丰富和促进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统计数据仓库的建设、促进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统计数据研究应用、促进人社事业可持续发展的影响情况以及社会公众等服务对象的满意度情况。

（三）评价方法及实施。本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引入第三方中介机构和绩效专家参与机制，评价工作组和专家组本着科学规范、公开公正、绩效相关的原则，通过听取项目介绍、电话沟通、绩效资料审查、现场调研等多种方式，掌握项目执行情况和经费使用情况，并按照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原则，采用集中评议和独立评分相结合的方法，对项目投入、过程、产出、效果四方面进行综合评价，形成总体评价结论。

（四）评价结论。通过评价，2018 年度统计调查项目综

合得分为 86.58 分，绩效评定结论为“良”。评价认为，2018 年度统计调查项目的实施取得了较好的成效，一是家庭服务业调查为国务院发展家庭服务业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研究相关政策、促进行业发展等方面起到了较积极的推动作用；二是公有经济企事业人才统计为国家人才资源统计研究提供了基础数据；三是人社报表制度数据整理对于充实人社部统计数据仓库，满足金保二期海量数据存储及业务单位政策制定等多方面起到了较积极的作用；四是国际统计监测分析为人社部相关业务司局开展国际数据比较、研究制定相关政策等提供了及时、准确的国际数据支撑；五是数据分析、年鉴编辑对于促进人社数据内部交互，提高数据使用效率等方面提供了较有效的支撑。同时评价也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管理制度不够完善及部分工作未能完全按计划实施等问题。

三、绩效评价指标完成情况

（一）投入指标分析。项目投入方面，该项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17.52 分。项目立项经过必要的内部论证并报主管部门审核，立项程序规范；项目绩效目标与国家政策及部门职能相符，设置较为合理；项目预算资金及时足额到位，资金落实情况良好。

（二）过程指标分析。项目过程方面，该项指标分值 25 分，评价得分 21.96 分。项目制定了相关业务管理制度以保

障项目实施；项目档案资料及时归档整理，管理较为规范，信息支撑、人员条件保障到位；项目预算内容及资金调整手续完备，但项目相关家庭服务业调查工作管理制度不够完善。

（三）产出指标分析。项目产出方面，该项指标分值30分，评价得分26.96分。项目涉及的大部分内容均按计划完成，完成质量较好，但统计监测平台建设和快速调查部分工作未能完全按计划实施；项目通过政府采购等方式节约了一定成本，项目实施的经济性较好。

（四）效果指标分析。项目效果方面，该项指标分值25分，评价得分20.14分。项目实施在促进家庭服务行业政策研究与行业发展、国家人才资源统计研究、人社数据研究与应用等方面的影响作用较显著，但由于项目效益支撑材料或数据不够全面，不利于充分体现项目效益实现情况；项目实施的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

四、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一）项目管理制度需进一步完善。目前，国家虽未出台全国性统计调查工作经费支出管理规定，但项目涉及的家庭服务业调查工作已实施多年，项目单位未能结合相关工作历年实施情况制定单位内部相应费用管理办法，不利于保障相关经费管理和使用有效性。

（二）项目部分内容未能完全按计划实施，效益支撑材

料需进一步完善。项目涉及的统计监测平台调研和快速调查部分工作因项目单位年度工作计划有所变化，相关工作未能完全按计划实施。项目单位未能全面收集项目效益相关材料或数据，不利于充分体现项目效益实现情况。

五、相关建议

（一）完善项目管理制度，加强项目管理和执行。建议项目单位结合项目多年开展经验和国家相关规定，逐步建立家庭服务统计调查经费管理办法，为相关经费管理和使用提供支撑依据；同时，项目执行过程中加强监督与控制，明晰责任，保障项目和预算执行有效性。

（二）进一步加强项目绩效信息的收集和整理。建议项目单位进一步加强项目效益实现情况的跟进，注重相关效益材料或数据的收集、统计与分析，以充分体现项目效益实现情况，并为项目后续开展提供决策依据。